

证券代码：832958

证券简称：艾芬达

主办券商：浙商证券

## 江西艾芬达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更正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等相关规定，江西艾芬达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现 2023 年度会计差错事项，并对其进行了更正。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的鉴证报告》。2024 年 7 月 16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更正事项具体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 (一) 挂牌公司董事会对更正事项的性质及原因的说明

挂牌公司因自主梳理，发现已公开披露的定期报告中财务报表存在差错，产生差错的原因为：

- 大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关键主体利用控制地位、关联关系、职务便利等影响财务报表
- 员工舞弊
- 虚构或隐瞒交易
- 财务人员对会计准则的理解和应用能力不足

比照同行业可比公司惯例，审慎选择会计政策

内控存在瑕疵

财务人员失误

内控存在重大缺陷

会计判断存在差异

具体为：1、将管理费用-搬迁费用中归集的 3,616,658.55 元新电镀产线开线费用，重分类至主营业务成本，上述调整不影响 2023 年度净利润及 2023 年末留存收益；2、2023 年度，公司将收到的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企业上市奖励资金计入其他收益核算，重分类至营业外收入核算。上述调整不影响 2023 年度净利润及 2023 年末留存收益。

综上，公司董事会决定更正。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基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5 号——财务信息更正》对 2023 年度财务报表的信息进行更正，不存在财务造假、财务内控重大缺陷等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 (二) 挂牌公司更正事项影响

不存在导致挂牌公司不满足挂牌申请条件的风险。

不存在导致挂牌公司触发强制终止挂牌情形的风险。

不存在导致挂牌公司不满足公开发行并上市条件的风险。

不存在对挂牌公司利润分配实施条件产生影响的情形。

不存在对挂牌公司业绩承诺实施条件产生影响的情形。

不存在对挂牌公司股权激励实施条件产生影响的情形。

不存在被调整至基础层的风险。

不存在因更正年度报告导致进层时不符合创新层进层条件的风险。

不存在因更正年度报告触发财务降层情形的风险。

进层时符合标准情况：

√最近两年连续盈利，且年平均净利润不少于 2000 万元；最近两年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平均不低于 10%。

### (三)更正事项对挂牌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的影响及更正后的财务指标

√挂牌公司针对本次会计差错事项采用追溯重述法对 2023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更正。

更正事项对公司财务报表项目及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 (一)对合并报表项目的影响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3 年年度			
	更正前	影响数	更正后	影响比例
资产总计	1,116,357,596.03	0.00	1,116,357,596.03	0.00%
负债合计	503,289,666.90	0.00	503,289,666.90	0.00%
未分配利润	488,537,013.46	0.00	488,537,013.46	0.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13,067,929.13	0.00	613,067,929.13	0.00%
少数股东权益	0.00	0.00	0.00	0.00%
所有者权益合计	613,067,929.13	0.00	613,067,929.13	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非前)	30.86%	0.00%	30.86%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非后)	17.03%	-0.57%	16.46%	-
营业收入	830,271,291.89	0.00	830,271,291.89	0.00%
营业成本	613,965,936.61	3,616,658.55	617,582,595.16	0.59%
管理费用	62,982,773.22	-3,616,658.55	59,366,114.67	-5.74%
其他收益	61,868,172.63	-2,000,000.00	59,868,172.63	-3.23%
营业利润	187,038,882.45	-2,000,000.00	185,038,882.45	-1.07%
营业外收入	39,310.17	2,000,000.00	2,039,310.17	5087.74%
利润总额	187,050,528.62	0.00	187,050,528.62	0.00%

所得税费用	23,138,063.62	0.00	23,138,063.62	0.00%
净利润	163,912,465.00	0.00	163,912,465.00	0.00%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扣非前）	163,912,465.00	0.00	163,912,465.00	0.00%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扣非后）	90,472,395.83	-3,074,159.77	87,398,236.06	-3.40%
少数股东损益	0.00	0.00	0.00	0.00%

## (二) 对母公司报表项目的影响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和2023年年度			
	更正前	影响数	更正后	影响比例
资产总计	1,073,746,350.19	0.00	1,073,746,350.19	0.00%
负债合计	467,280,530.83	0.00	467,280,530.83	0.00%
未分配利润	481,684,251.80	0.00	481,684,251.80	0.00%
所有者权益合计	606,465,819.36	0.00	606,465,819.36	0.00%
营业收入	710,026,139.75	0.00	710,026,139.75	0.00%
营业成本	530,079,447.71	3,616,658.55	533,696,106.26	0.68%
管理费用	52,332,429.38	-3,616,658.55	48,715,770.83	-6.91%
其他收益	61,182,261.98	-2,000,000.00	59,182,261.98	-3.27%
营业利润	188,316,971.66	-2,000,000.00	186,316,971.66	-1.06%
营业外收入	30,392.48	2,000,000.00	2,030,392.48	6580.58%
利润总额	188,326,981.14	0.00	188,326,981.14	0.00%
所得税费用	23,552,734.90	0.00	23,552,734.90	0.00%
净利润	164,774,246.24	0.00	164,774,246.24	0.00%

## 三、会计师事务所关于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的专项鉴证意见

更正后的财务报表是否经全面审计：  是  否

审计意见：标准无保留意见

审计机构：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更正后的财务报表是否经专项鉴证：√是 □否

专项鉴证保证程度：√合理保证 □有限保证

专项鉴证结论：无保留结论

鉴证会计师事务所：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四、监事会对于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的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基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5 号——财务信息更正》对 2023 年度财务报表的信息进行更正，不存在财务造假、财务内控重大缺陷等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 五、独立董事对于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的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前期差错更正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5 号——财务信息更正》《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相关规定，不存在财务造假、财务内控重大缺陷等情形。本议案内容及审议程序合法合规，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 六、备查文件

《江西艾芬达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江西艾芬达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江西艾芬达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江西艾芬达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7月17日